

翌日披 報表

(份 人 —— 動及/ 份 回)

上市發行人名稱 中國興業太 能技術控股有 公司

股份代號 00750

呈交日期 2011年7月19日

上 人 出 動 《 合交 公司 券上 則》(《上 則》) 13.25A 作出 I 。

上 人 回 份 《上 則》 10.06(4)(a) 作出 則亦 II 。

證券詳情 普 股

I.

1. 份以一個價供加均價。
2. 上《上則》13.25A刊上一份「
《上則》13.25B刊上一份「
以准
3. 列出《上則》13.25A動同。個別並供充以便使可在上
人「
」內別別。例因同一份使份同一可則分兩個別下
。因兩份使份兩可則分兩個別。
4. 在上人動分參以上人在其一事件前(不包回回但任
何份)一事件之前並在「
」內。
5. 上人份停則「上一個價」
「份作價」。
6. 回份
「份」
「份占份前分」
「回份占份回前分」。
7. 回份
「份」
「份占份前分」
「回份占份回前分」。
「價」
「回價」。
8. 一事件。

II.					
A. 回報告					
交易日	回證券數目	回方式 ()	每股價格或 付出最 價 (元)	最低價 (元)	付出總 (元)
2011年7月 18日	302,000	在 交易所	HK\$6.21	HK\$6.08	HK\$1,861,300
合共	302,000				HK\$1,861,300
B. 以 交易所為第一上市地的發行人的其他 料					
1.	本年內至今天為止(自普 決 案 以來)在 交易所 回該等證券的數目				(a) 302,000
2.	自決 案 日期以來在 交易所 回的證券占于普 決 案 時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0.061%
	(a) x 100)				
	491,189,998				
我們確認 上文A 所 於 交易所 行的 回是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 行 而已呈交 交易所日期為 2011年4月20日 的說明函件所 料並無任何 大 動。我們亦確認 上文A 所 於另一家證券交易所 行的 股活動 是根據當地有 在該交易所 入股份的 用規則 行。					

II 交 、另一 券交 (列 交 名)、以 人 以全 。

呈交者 余俊敏
(姓名)

職 公司秘書
(董事、秘書或其他獲正式授權的人員)